

附件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 22 批)

(2022 年 4 月 26 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2X Z20 2204 1500 33	拉萨市城关区塔玛东路香巴拉豪庭小区, 物业管理不善导致小区绿化带花草大面积枯死; 小区没有公厕, 有些住户随地小便; 地下停车场车辆进出灰尘大, 停车场内下水管道损坏, 滴漏污水。	拉萨市城关区	生态	2022 年 4 月 16 日, 拉萨市政府国资委协同相关单位前往现场核查。香巴拉豪庭小区总用地面积 37083.2m ² , 总建筑面积 81141.35m ² , 绿化面积为 13793.65m ² , 绿化率为 37.2%。绿化带植被“杜鹃小苗”干枯数量达 1000 株; 小区内无公厕, 地下停车场车辆出入灰尘大, 停车场灰尘存在的主要原因为地面磨损导致; 停车场内地面防水破裂, 导致有水滴渗漏。未发现小区住户有随地小便的情况。根据《拉萨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城市居民区规划设计标准》GB50180-2018 及该小区规划设计条件, 小区无配置公共厕所要求。	部分属实	1.2022 年 4 月 17 日, 小区物业安排人员已清理干枯的杜鹃小苗 1000 株。4 月 18 日已完成补栽 5000 株万年青。 2.对停车场进行清扫和冲洗, 初步解决了灰尘大的问题。拉萨市设计院出具停车场灰尘解决方案, 由中交二公局五分公司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对地下停车场灰尘技术处理, 该项目预计 6 月 15 日前整改完毕。同时, 已安排专业人员对停车场地面防水进行维修, 预计 6 月 15 日整改完毕。 下一步, 将加强小区物业的监督管理工作, 防止小区绿化无人管理, 导致绿化作物枯亡现象发生。加快完成地下车库整改工作。继续安排保安对小区进行巡逻, 如发现随地大小便的及时劝阻, 为居民营造一个优美且舒适的生活环境。	阶段办结	
2	D2X Z20 2204 1500	拉萨市城关区慈松塘东路北郊花园小区大门东侧, 临街	拉萨市城关区	大气	2022 年 4 月 16 日, 城关区组织相关部门现场核查。北郊花园小区大门东侧商铺共 14 家, 其中餐饮业 5 家 (4 家为小吃店无需安装油烟净化设备, 1 家中餐店安装有油烟净化设备, 且油烟管道延伸至楼顶未向	部分属实	2022 年 4 月 17 日, 城关区对餐饮店负责人宣传油烟污染危害及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要求。4 家小吃餐饮店签署承诺书, 承诺“在经营期间不产生大量油	已办结	

	30	大部分餐饮店未安装油烟净化设备，油烟直排小区。			小区直排)，非餐饮商铺9家(商店2家、超市、印度商品店、馒头店、淋浴店、窗帘店、糌粑店、文具店)。		烟,若后期增加产生油烟经营项目将安装相应规格油烟净化设备”。1家中餐店立即对油烟净化设备及管道进行清理,现已整改完毕。 下一步,城关区将责成市场监管、街道、社区以产生油烟的餐饮经营户为重点,大力开展油烟污染整治工作,督促餐饮行业油烟净化设备安装到位、正常使用,要求定期清洗。同时,积极宣传安装并正确使用油烟净化设备的必要性,让餐饮单位切实树立责任意识,积极主动作为,做到严格规范使用油烟净化设备,确保油烟排放达标,减少污染,改善环境空气质量。		
3	D2X Z20 2204 1500 28	拉萨市城关区翡翠湾6栋2单元16层,楼道走廊、电梯、住户家里都是油烟味,希望对烟道进行修理,不要串味。	拉萨市城关区	大气	2022年4月16日,城关区组织相关部门会同拉萨市住建局赴现场核查。翡翠湾6栋2单元楼下无餐馆等易产生油烟的经营场所,现场楼道走廊、电梯内无油烟味,住户家中因自家做饭产生少量油烟味,该楼栋楼顶公共烟道风帽有破损。	部分属实	1.2022年4月16日,城关区责成翡翠湾小区物业立即更换6栋2单元顶楼的公共烟道风帽,当日已更换完毕。城关区于4月16日18时30分和4月17日12时40分前往现场复查,楼道走廊等均无油烟味。 2.物业公司在6栋2单元门口张贴整改公示,告知并提醒住户在住宅楼公共烟道构造及家中油烟机管线处安装油烟止逆阀,同时宣传日常维护相关知识。 3.4月18-19日,城关区对翡翠湾6栋2单元16层业主开展回访调查,业主均表示在维修了烟道风帽以后楼道、走廊内无油烟味,家中烟道排烟顺畅。 下一步,城关区责成住建部门督促小区物业继续加大小区内部管理力度,加强与业主的沟通,及时掌握并受理业主诉	已办结	

							求，跟进物业服务质量。		
4	D2X Z20 2204 1500 26	<p>1、拉萨市城关区慈松塘西路嘎吉康桑二区，临街商铺有好几个酒吧，每天营业到凌晨三四点，唱歌、打骰子声音很大，影响居民生活。</p> <p>2、拉萨市城关区慈松塘西路至曲米路拉鲁桥这一段晚上流动摊位多，每天晚上10点营业到凌晨6点，产生噪音和油烟污染。</p>	拉萨市城关区	噪音 大气	<p>1.2022年4月16日，拉萨市公安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文化局、城关区城管局，对举报地进行实地核查。嘎吉康桑二区门口临街有10家商铺，无酒吧。其中4家藏餐吧（恰羌随北藏餐吧、蓝夜月餐吧、城北骰子之家、城北惬意厨房），6家茶馆（姐妹缘甜茶馆、烈酒自由茶馆、雅卓琳茶馆、葫芦石休闲茶馆、城北古塘茶馆、扎廊姐妹茶馆）。现场走访核实后了解到，其主要噪音来源是藏餐吧与茶馆内顾客打骰子、酒后喧哗。市生态环境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在夜间对慈松塘西路嘎吉康桑二区居民区两个敏感点位进行噪声检测，检测结果均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3096-2008）1类限值要求。</p> <p>2.在慈松塘西路至曲米路拉鲁桥一带，夜间有流动摊贩及夜间经营的商户（22家），有5家商户存在占道经营的现象（从事烧烤的4家在经营过程中的确会产生油烟污染问题）。</p>	部分 属实	<p>1.娘热派出所向恰羌随北藏餐吧、姐妹缘甜茶馆等10家场所下发《治安检查意见书》，要求在营业期间关闭门窗，避免店内声音对周边住户、商户产生噪音滋扰；做好进店顾客的规劝工作，避免在餐馆、茶馆内喧哗、吵闹影响他人。</p> <p>2.为了避免举报点辖区内再次出现噪音扰民等情况的发生，联合拉萨市文化局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对城关区慈松塘路一带的酒吧、KTV、演艺厅进行联合检查，通过现场核查，发现莱卡量贩歌城、我们好好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思年华纯K均存在禁止营业时间内营业的违法行为。根据《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的规定，拉萨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对莱卡量贩歌城、我们好好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思年华纯K进行立案，给予警告的行政处罚，并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p> <p>3.辖区派出所联合街道办对慈松塘西路周边5家住户、商户开展了民意测评。5家住户均对整改措施表示满意。</p> <p>4.拉萨市公安局辖区派出所夜间巡逻时协同城关区城管局，对曲米路路段的流动摊贩及时劝离。要求22家门面商户规范夜间经营，不得占道经营，破坏卫生环境。并对占道经营的5家商</p>	已办 结	

							<p>户中 4 家占道经营行为较轻的商户下达了责令整改通知书。对占道经营行为较为严重的 1 家商户（大邑烧烤店）依据《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进行当场处罚，处罚金额人民币 50 元。</p> <p>5.辖区派出所对附近 7 家周边住户、商户开展了民意测评，7 家住户均对整改措施表示满意。</p> <p>下一步，城关区将联合生态环境、文化、市场监管等部门，对噪音扰民流动摊贩等问题开展长效性联合执法检查，避免噪音扰民和油烟污染问题反弹。同时，强化场所从业人员法律意识。督促各场所法人及从业人员开展法律学习，进一步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增强法律意识，提高守法经营、合法经营的自觉性。</p>		
5	D2X Z20 2204 1500 25	拉萨市城关区娘热路“小城故事”娱乐场所，每天营业到凌晨三四点，噪声扰民。	拉萨市城关区	噪音	<p>拉萨市公安局会同相关部门对“小城故事”实地调查发现，该场所内音响设备和门、窗处缺乏隔音降噪设施，存在超时营业的问题。拉萨市生态环境局于 4 月 16 日 23 时对“小城故事”附近的拉萨税务局北城分局职工生活区内 2 个点位进行噪声检测，检测结果分别为 46.6dB (A)、46.5dB (A)，均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2 类标准。</p>	部分属实	<p>1.城关公安分局娘热路派出所向“小城故事”下发《治安检查意见书》，要求在二楼西侧窗户增装隔音板、音响设施底部垫隔音棉、厕所与监控室门安装隔音帘、应急通道安装应急照明灯。要求“小城故事”KTV 严格落实相关管理规定，必须在凌晨两点钟结束营业。现已整改完毕。</p> <p>2.根据《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的规定，拉萨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对小城故事进行立案，给予警告的行政处罚，并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p> <p>3.城关公安分局娘热路派出所对该场所周边的 5 家住户、商户开展了民意测评。5 家住户均对整改措施表示满</p>	已办结	

							意。 下一步， 一是 城关公安分局娘热派出所不定时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对“小城故事”超时营业、超范围经营等情况进行联合执法检查； 二是 城关公安分局娘热派出强化夜间场所巡逻检查力度，防止噪音扰民的情况再次发生。		
6	D2X Z20 2204 1500 19	拉萨市城关区金珠西路高征花园小区，两个垃圾桶特别脏，导致居民乱扔垃圾。	拉萨市城关区	土壤	2022年4月16日，城关区组织相关单位会同拉萨市国资委赴现场进行核实。高争花园小区内有2个大的垃圾集装箱较脏，垃圾箱周边存在少量垃圾。从物业公司了解，小区垃圾清运频次为3天1次。	属实	1.该小区物业公司出动6人对垃圾箱及周边地块进行清理、清运，共清运垃圾0.4吨，并对垃圾箱及周边区域进行冲洗、消杀工作。 2.物业公司对垃圾箱加盖防雨、防尘布、并在垃圾箱的显眼位置张贴“请将垃圾丢入桶内”温馨提醒字样，提醒业主自觉将垃圾丢入垃圾桶内。同时，由物业动态管理小区垃圾清运问题，将小区垃圾清运频次调整为2天1次，量多时1天1次。 3.城关区金珠西路街道办事处对高争花园小区业主开展宣教工作，进一步提高了居民群众环境保护意识，营造干净整洁的生活环境。 下一步，城关区责成住建部门督促高争物业公司对小区垃圾进行日清、不定期对垃圾箱及周边地面进行冲洗、消杀。同时，加强对小区业主宣传教育工作，呼吁业主将垃圾准确投放到垃圾箱，确保小区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已办结	

7	D2X Z20 2204 1500 16	拉萨市城关区纳金西路48号嘎吉小区，没有设立垃圾分类桶，用无盖的橡胶桶装垃圾，清运不及时夏天异味很大；小区的单元入户门处常年堆积卡垫或木板等杂物无人清理，楼道里垃圾多；小区门口的巷子经常有人大小便卫生很差。	拉萨市城关区	土壤 水	2022年4月16日，城关区组织相关部门会同拉萨市住建局赴现场核查。嘎吉小区内共有10栋住房，每栋规范放置了1套四分类垃圾桶，共10套，小区内共有24个无盖橡胶桶用来装垃圾，有异味。小区5个保洁员每天9:30、18:00分别从无盖橡胶桶内将垃圾分类到四分类垃圾桶，小区空地处设有2处垃圾集装箱，由小区物业按照垃圾堆积量及时联系城关区环卫局每天用压缩垃圾车集中清运。经逐一排查，小区2个单元入门防雨台和每栋楼道内均存在堆积杂物情况，现场并无垃圾。小区门口巷子里有随地大小便痕迹，有少量垃圾。经从物业公司了解，垃圾清运频次为1天1次。	部分属实	1.2022年4月16日，城关区住建局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2022第(8)号)，责令中信物业公司及时整改。小区物业公司立即组织5人撤除原有24个无盖橡胶垃圾桶，并打扫清洗无盖垃圾桶周围区域，对公共区域堆积的卡垫、木板等杂物集中清理清运，在每栋单元楼入口张贴禁止堆放杂物公示55份。同时，由环卫部门、社区设置在小区内新增设3套三分类垃圾箱。 2.4月20日，劝导小区住户自行清理楼道、门前杂物，共清运杂物、垃圾6车，约42吨。城关区环卫局对小区巷道进行清扫、冲洗及消杀，要求巷道内10家商户落实“门前三包”制度，整治门前环境卫生，并在小区门口巷道张贴1张“请勿乱丢垃圾、随地大小便”温馨提示牌。城关区就整改实效对小区住户及门店开展满意度测评，满意度达到100%。 3.小区物业公司表示在今后管理中加强清运力度，确保垃圾日产日清，安排保洁检查和清扫垃圾箱周边环境卫生和垃圾集装箱冲洗和消杀工作，垃圾量多时进行1天2次清运。同时，将整改情况由物业公司通知在业主群内，提醒和引导住户规范处置垃圾。	已办结	
8	D2X Z20 2204 1500	拉萨市柳梧新区绿洲云邸二期小区，大型停车场占用小	拉萨市柳梧新区	噪音 大气	2022年4月16日，柳梧新区综合执法局工作人员赴现场调查，通过现场查阅项目审批手续，绿洲云邸二期小区立体停车场项目手续齐全，已通过规划验收手续。根据规划总平面图，未发现占用公用绿地及	不属实	一是柳梧新区管委会综合执法局协同绿洲云邸小区物业公司在小区各出入口处张贴《关于绿洲云邸立体停车场情况的公告》，同时用微信业主群平台，	已办结	

	14	区绿化带及消防通道，汽车24小时不停进出，有噪音和扬尘污染。			消防通道的问题。小区立体停车场因维修保养经费太高，目前物业公司无力承担，自2022年1月1日起已暂停使用；通过走访小区部分业主做问卷调查不存在汽车24小时进出情况，未产生噪音及扬尘。		向全体业主告知该小区立体停车场项目手续齐全，已通过规划竣工验收。 二是 按照《拉萨市关于治理违法用地和违法建设行为的实施方案》，督促物业公司对小区公共空间的管理维护，努力形成物业管理规范、小区业主自觉的良好基层社会治理格局。		
9	D2X Z20 2204 1500 12	拉萨市堆龙德庆区教体局对面一处建筑工地，有几十辆渣土车和挖掘机只在晚上施工，有噪音和扬尘污染。	拉萨市堆龙德庆区	噪音 大气	2022年4月16日，堆龙德庆区组织相关部门赴现场核实。举报问题反映的建筑工地为色德沃玛建筑施工队正在实施的“世邦·欧西庄园”项目，正在进行土石方开挖及转运作业。存在夜间施工（当晚22:00点至次日6:00点）的现象，存在噪音和扬尘污染问题。	属实	堆龙德庆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下达《施工安全监督及管理检查记录》，就“现场降尘措施不足，未设置喷淋设置，现场未洒水，裸土未覆盖，洗车池无水，夜间施工超过规定时间，噪音扰民”情况提出停工整改要求。 一是 要求施工现场周边围墙设置喷淋装置，目前已安装完毕。 二是 设置过水槽，对出场车辆轮胎进行清洗，保障轮胎不带泥、行驶无扬尘，并通过沉沙池过滤后，重复利用，用于对工地洒水降尘，达到抑制扬尘的目的。 三是 使用防尘网对施工工地裸土进行了覆盖。 四是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第三十条，施工时间严格控制在早9:00至晚10:00；13:00至15:30避免大型机械作业。现均已整改。 下一步， 一是 继续跟进，督促色德沃玛建筑施工队严格落实作业时间和作业过程中的降尘降噪措施要求。 二是 持续加强对色德沃玛建筑施工队在世邦·欧西庄园建设项目后续施工过程的监督管理力度，严格落实安全文明施工各项要求。 三是 加大对辖区内各项房屋建筑	已办结	

							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的施工监管,专项排查和整治施工现场扬尘、噪音等文明施工措施落实不到位的问题和企业,切实履行好住建部门职能责任。		
10	X2X Z20 2204 1500 04	拉萨市城关区娘热路嘎吉康桑 2 期, 小区楼梯间环境脏乱差。	拉萨市城关区	土壤	2022 年 4 月 16 日, 城关区组织相关部门赴现场核查。嘎吉康桑 2 期小区楼梯间有部分业主在公共区域堆放杂物的情况 (共有 20 处), 在楼梯间未发现生活垃圾堆放情况。	属实	1.2022 年 4 月 16 日, 城关区责成嘎吉康桑小区物业公司以入户方式对嘎吉康桑 2 期所有业主进行通知, 要求自行清理堆放在楼梯间的杂物, 4 月 17 日, 物业公司将统一进行清理、清运。 2.4 月 17 日, 嘎吉林物业公司出动保洁 14 人清理嘎吉康桑小区内 7 栋楼 37 个单元共 20 处楼梯间杂物, 并在小区门口张贴公告, 告知业主不得将杂物堆放到公共区域, 注意公共区域的环境卫生。要求物业公司由每 2 天清运 1 次垃圾改为 1 天清运 1 次。物业公司在业主群里通知整改情况, 告知垃圾清运频次已调整并提醒住户维护小区环境, 杜绝在楼梯等公共区域堆积杂物。下一步, 一是 城关区责成住建部门督促物业公司加大对嘎吉康桑小区的巡查力度, 做到问题及时发现、及时整改、及时上报, 切实保障小区居民的生活环境。 二是 娘热街道向嘎吉康桑 2 期小区内住户开展生态环保垃圾分类、消防安全相关知识宣传, 进一步提高居民生态环保意识。	已办结	

11	X2X Z20 2204 1500 02	拉萨市城关区夺底乡第十一双语幼儿园北200米处,有一排蓝色仓库进出车辆较多,交通噪音大,刮风时有扬尘。	拉萨市城关区	噪音 大气	该举报问题与2022年4月11日举报问题相同。4月16日,城关区组织相关部门会同拉萨市公安局赴陇临仓库核查。货车经仓库后门土路—夺底派出所后方(便道)进出,确有噪音。同时,受疫情影响,仓库晚上大型货车进出较少,小型货车进出较多,货车驾驶员表示经过居民区时,车速较慢且不鸣笛(除遇特殊情况)。因辅路为土路,大风天气有扬尘现象。	属实	<p>1.2022年4月16日,夺底街道办事处联合城发公司对仓库前门至夺底北路主干道的路段进行踏勘,该区域周围200米范围内无住户。4月17日,经与仓库负责人协调仓库前门至夺底北路主干道的路段已开通且货车正常出入。</p> <p>2.仓库负责人在新通道路口显著位置和仓库门柱旁设置了2组“减速慢行”“禁止鸣笛”的标识牌,并保证对新通道进行维护,不定期多次洒水,确保新通道无扬尘、不再出现扰民问题。</p> <p>3.4月18日,拉萨市公安局督促仓库负责人对新通道增加洒水频次,最大程度降低进出车辆产生的扬尘。城关区对仓库负责人和货车驾驶员进行了教育引导,货车驾驶员表示经过居民住户区时不再鸣笛,最大限度降低交通噪音。同时,交警支队城东大队已安排警力,加强该路段巡逻和夜间检查工作,对过往货车进行文明驾驶宣传,严格查处乱鸣笛和其他交通违法行为。</p> <p>4.城关区对仓库原道路沿线和前门周边居民开展了整改效果满意度测评,共走访7户居民,均对整改措施和效果满意,满意度100%。</p> <p>下一步,城关区将责成夺底街道办事处将对周边住户开展宣讲工作。告知辖区群众仓库后门土路到夺底派出所后方路段已纳入维巴村棚户区基础设施改造建设项目(三期),今年完成路面硬</p>	已办结	
----	----------------------------------	---	--------	----------	--	----	---	-----	--

							化。拉萨市公安局联合夺底街道办事处将对该区域不定时巡逻检查,及时解决各类问题。夺底街道办事处、社区将持续督促仓库负责人,加强对货车司机的管理,要求货车经过居民区减速慢行、禁止鸣笛。		
12	D2X Z20 2204 1500 13	拉萨市堆龙德庆区乃琼镇岗德林村4组,玉峰出租屋直排奶白色污水到路面上,非常臭。	拉萨市堆龙德庆区	水	2022年4月16日,堆龙德庆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拉萨市生态环境局堆龙德庆区分局前往现场核查。乃琼街道岗德林4组玉峰出租屋共有19间房屋,目前出租3间,其余房屋均处于闲置状态。该出租屋4月13日搬入一家小型豆制品加工作坊(向华海豆制品加工部),加工生产豆制品,且该店营业执照已过期,屋内环境脏乱差,生产加工达不到应有的环境卫生要求。房屋内有奶白色液体,通过室内污水管道排放,未流向路面,未发现现场有明显臭味。	部分属实	1.2022年4月16日,堆龙德庆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该豆制品加工部下达了监督意见书(2022第55号),并依法取缔,要求当天内拆除所有设施设备,清除屋内生活垃圾。 2.4月16日当天,该豆制品加工部已拆除所有加工设施设备,已清除屋内垃圾并进行了洒水消毒处理,该出租屋目前属于闲置状态。反映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 下一步,按照食品卫生监管要求,对辖区内各类小作坊开展专项整治工作,确保类似问题不反弹回潮。	已办结	
13	D2X Z20 2204 1500 08	拉萨市城关区纳如社区,城祥苑至碧桂苑沿街没有垃圾桶,乱扔垃圾现象严重。	拉萨市城关区	土壤	2022年4月16日,城关区组织相关部门赴现场核查。城祥苑至碧桂苑沿街路段长500米,该区域市政道路在2021年11月中旬改造完成后,未投放垃圾桶,路面上存在少量垃圾。	属实	1.2022年4月16日,城关区环卫局在该路段沿街两侧每隔50米投放1套四分类垃圾箱,共投放21套。同时,组织5名环卫工人对街面垃圾进行清扫、清运,共清运垃圾0.01吨。 2.4月17日,城关区针对整改成效是否满意向沿街商户和住户发放民意调查问卷30份,满意率100%。 下一步,一是城关区责成纳金街道将整改完成工作宣传、告知该路段周边商户及住户,引导居民群众自觉将生活垃圾按分类投放到垃圾箱,维护街面环境卫	已办结	

							生, 杜绝不文明现象的发生。 二是 城关区积极做好该路段的日常环境卫生保障, 及时清理、清运路面及垃圾箱中垃圾, 并加大监督检查力度, 确保该路段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14	D2X Z20 2204 1500 06	拉萨市堆龙德庆区东嘎街道南嘎社区, 宏发加工厂使用电焊机加工产品时, 噪音非常大, 且有很大异味。	拉萨市堆龙德庆区	噪音 大气	2022年4月16日, 堆龙德庆区组织相关部门赴现场核查。宏发加工厂使用电焊机加工产品时有噪音产生, 存在一定的异味。拉萨市生态环境局堆龙德庆区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 在该工厂加工作业时间内, 对4个厂界点位进行噪声检测, 检测结果显示4个点位噪声值分别为59dB(A)、59dB(A)、52dB(A)、50dB(A), 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对3个厂界点位进行废气检测, 检测结果显示3个点位无组织颗粒物值分别为0.194mg/m ³ 、0.250mg/m ³ 、0.278mg/m ³ ,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2类标准。	不属实	一是 要求宏发加工厂日常加工产品时, 严格在室内操作, 避免对周边群众造成异味和噪音困扰。同时完善对厂区的密闭工作。 二是 持续做好各类加工厂监管, 严格要求按照规定时间作业, 严防噪声污染。落实加工生产降尘措施, 严防大气污染。 三是 加大对个体企业宣传引导力度, 针对各类个体企业开展环境保护政策法规宣传教育, 营造人人参与环保的良好社会氛围。	已办结	
15	D2X Z20 2204 1500 09	拉萨市城关区药王山农贸市场有商贩贩卖拉萨鱼; 曲水县俊巴渔村村民盗捕贩卖拉萨鱼的现象很严重。希望保护拉萨鱼。	拉萨市城关区	生态	1.2022年4月16日, 拉萨市市场监管局联合市农业农村局、市公安局执法人员赶赴药王山农贸市场核实。药王山农贸市场内有活鱼批发经营户6家、零售10家、市场外临街水产经营户8家, 共24家。通过逐一排查, 发现仅有一家名为“拉萨城中伟华水产店”有经营拉萨土著鱼, 鱼种均从“曲水县永禄水产养殖基地”购进, 共购进拉萨裸裂尻鱼21000条、异齿裂腹鱼6000条、拉萨裂腹鱼7000条, 单价均为2元/条, 货值68000元。“拉萨城中伟华水产店”店主向现场检查的执法人员出具了购货清单, 提供了营业执照和供货商营业执照、水生野生动物经营利用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销售业务合作协议等相关资质证明, 并与药王山农贸市场主办方(拉萨市润通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签	部分属实	1.2022年4月17日, 拉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现场与药王山农贸市场主办方负责人就落实市场主办方责任及规范市场经营行为进行约谈。市场主办方迅速组织鱼类经营户召开专题会议, 研究部署加强市场管理和守法经营措施, 对鱼类经营户进行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宣传教育。市公安局组织警力对药王山农贸商场鱼类经营户开展禁止买卖盗捕国家级、地方级保护动物宣传, 并向商户发放了《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 2.4月22日, 曲水县农业农村局已印发禁渔通知, 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曲	已办结	

			<p>订了禁止销售国家保护野生动物（鱼类等）承诺书。曲水县永禄水产养殖基地位于曲水县南木乡江村，属人工繁育拉萨土著鱼养殖基地，经营方式为自繁自销。该基地 2021 年与自治区农牧科学院水产科学研究所开展科技合作，持有自治区农业农村厅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经营利用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养殖基地鱼苗来源于自治区农牧科学院水产科学研究所，全年养殖量为 200 万尾，主要销往药王山农贸市场“拉萨城中伟华水产店”。</p> <p>2.拉萨市市场监管局联合协办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公安局执法人员赴曲水县，同曲水县政府以及相关部门人员到曲水县俊巴村开展调查。曲水县俊巴村是一个以传统打鱼为生的自然组，是西藏自治区乃至青藏高原仅存的一个世代打鱼为生的村落，创造了独具高原特色的“渔文化”。拥有国家级非遗文化遗产原生态牛皮船舞、自治区级非遗文化手工皮具制作技艺、拉萨市非遗文化俊巴绿色渔宴等传统特色，是西藏非遗传承活化的典范，也是拉萨文旅融合乡村振兴的标杆，更是曲水县全域旅游的新名片。俊巴村现共有农户 105 户，374 人，渔业经济收入由过去的 100 万元左右下降至现在 15 万元左右，呈逐年递减趋势。近几年，由于道路基础设施提升，就业环境显著改善，绝大部分渔民已经从事其他行业，现仅有 30 人从事渔业活动，且捕捞范围仅限于本村拉萨河流域。并且采用国家规定的大孔径渔网，捕鱼时间集中在每年春季 3-6 月，平均每 7 天捕捞一次，年捕捞量 700 斤左右。</p> <p>3.俊巴村内有 2 家鱼庄，分别为俊巴扎桑鱼庄和俊巴白玛拉措鱼庄，均由本地村民开办。两家鱼庄集中营业时间为每年春季 3-6 月。鱼的来源主要是自己捕捞</p>	<p>水县拉萨河流域捕捞和销售野生鱼类，进一步保护生态环境，促进野生鱼类资源可持续发展。</p> <p>3.在曲水县境内拉萨河沿岸、雅鲁藏布江与拉萨河交汇处等重要河流沿岸设立禁渔标识标牌，进一步提高广大群众禁止非法捕鱼、禁止盲目放生、保护渔业资源的意识。</p> <p>4.组织县、乡(镇)、村三级属地管理部门与俊巴村渔民签订《禁止捕捞拉萨野生鱼类承诺书》《禁止经营拉萨野生鱼类承诺书》，全力保护渔业资源和生态环境。</p> <p>下一步，拉萨市市场监管局将进一步加大监管力度，压实属地监管责任和市场主体责任，督促引导经营者诚信守法经营。曲水县农业农村局将切实加强曲水县俊巴渔村村民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宣传，提高市场主体、村民的责任意识和生态保护意识；曲水县曲水镇派出所加大巡查力度，严厉打击非法捕鱼行为。</p>	
--	--	--	---	---	--

					和在鱼商处购买。鱼的品种主要为尖嘴鱼、胡子鱼、棒棒鱼和市场上的鱼类。				
16	D2X Z20 2204 1500 03	拉萨市柳梧新区响冲小区有三家生产豆腐的厂家，排出的黄色污水有很大味道；而且用聚乙烯材质的塑料桶装豆浆，释放有毒物质损害人体健康。	拉萨市柳梧新区	水	2022年4月16日，柳梧新区管委会工作人员前往响冲小区调查核实。该小区共有3家生产豆腐的小作坊（华军豆腐坊、柳梧鹏铭豆花店、谢军豆腐）。3家小作坊在加工豆腐定型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均通过排水管道直接通往门口化粪池内，化粪池联通市政排污管网，未影响周边住户。柳梧新区市场监管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对3家小作坊进行臭气浓度监测，监测结果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厂界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但柳梧鹏铭豆花店未及时清理排水沟，存在轻微异味。根据检测报告3家生产豆腐的小作坊塑料桶满足《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GB4806.7-2016）的要求，属于食品用塑料桶。	部分属实	2022年4月17日，柳梧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责令柳梧鹏铭豆花店对排水管道进行彻底清理，并定期冲洗排水管道，每月对经营场所进行一次大清理。4月19日，柳梧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再次对该作坊进行复查，目前已整改完成，不存在异味。为进一步提升辖区居民满意度，保障群众居住环境质量，切实有效杜绝臭气污染问题，柳梧新区将持续加大整治巡查力度，突出整治重点，逐路、逐段进行排查，全面了解掌握臭气污染情况，做到早发现、早处理。	已办结	
17	D2X Z20 2204 1500 10	拉萨市城关区仙足岛生态小区C、D栋，填埋地下管道后，地面未恢复，扬尘大；D栋烧烤店油烟味和声音大，影响周边住户。	拉萨市城关区	噪音 大气	2022年4月16日，城关区组织相关部门会同拉萨市住建局赴现场核查。仙足岛生态小区D栋楼无烧烤店，但有一家“蜀滋蜀味川菜”馆，因餐馆油烟净化设施老化导致油烟味重、声音大。小区C、D栋楼前，因2022年3月西藏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一户一表改造项目，铺设地下电路管道后已将地面回填硬化，但残留少量沙土未清理。	属实	1.2022年4月16日，西藏国家电网电力有限公司已将小区C、D栋楼前地面残留的沙土进行清扫，并开展洒水降尘工作。 2.4月16日，“蜀滋蜀味川菜馆”已更换新的油烟净化设备，并承诺在经营期间绝不擅自拆除或者闲置油烟净化设施，保证油烟净化设施正常运转，油烟净化装置按照相关技术要求定期进行清洁维护保养。 下一步，城关区将责成市场监管部门、两岛街道强化宣传引导，广泛宣传生态环境保护知识，提高沿街商户对环境问题的认知度和参与感，加强监管巡查，	已办结	

							紧盯餐饮制作环节,引导商户做好餐饮油烟废气净化处理,给周边住户带来良好的居住环境。		
18	D2X Z20 2204 1500 11	拉萨市城关区色拉路扎细新村东区,5间公共厕所及下水道脏乱差,恶臭难闻。	拉萨市城关区	水	2022年4月16日,城关区组织相关部门赴现场核查。色拉路扎细新村东区5处公厕相互间隔大约20-30米,因公厕距离较近此区域只配备了1名守厕人员,导致无法满足5间公厕日常卫生保洁工作,5处公厕周围存在垃圾堆放、地面脏污现象,并在周边发现1处下水道内有少量餐厨油污倒入下水道,现场异味不明显。2号公厕门口地面轻微破损、往外冒污水的情况。	属实	1.2022年4月16日,城关区组织6名保洁人员对5处公厕进行了全面清洗、消杀,将下水道内厨余油渍进行清掏并进行垃圾分类处理。同时,由博瑞环卫服务有限公司在此区域增加1名守厕人员,开展常态化保洁工作。扎细街道在扎细新村东区3组、4组、5组醒目位置张贴“请勿将厨余垃圾和油倾倒入下水道”宣传标语15张。周边商户已签了“杜绝厨余垃圾倒入下水道”承诺书。 2.4月17日,对东区巷道两边设立公共厕所标示牌2个。4月18日完成对复核现场发现的2号公厕门口地下破损管道及破损地面及时进行更换、修补工作。 下一步,城关区责成环卫部门加大对辖区公共卫生设施的监管巡查,加强该区域公厕日常保洁管理力度,环境卫生督查力度。不定期开展环境卫生宣传教育活动,引导居民群众自觉将厨余垃圾正确投放到四分类垃圾箱中,进一步提升居民群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已办结	
19	D2X Z20 2204 1500	拉萨市城关区北环路米琼日隧道口,周边石材厂也没有	拉萨市城关区	生态	2022年4月16日,城关区组织相关部门赴现场核查。城关区北环路米琼日隧道口只有一家石材厂,为清溪石材厂(占地3亩),该石材加工厂已办理排污许可证、营业执照。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	部分属实	2022年4月16日,城关区对清溪石材厂负责人进行宣传教育,并按整改要求在生产加工期间做好降尘措施。石材厂负责人立即对厂区内的粉尘进行清	已办结	

	07	相关手续，破坏周边环境。			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部令第16号），该加工厂无需办理环评审批手续。清溪石材厂为封闭式厂房且地面已全硬化，配备有3台切割机、2台磨边机、1辆行车及1台水洗卧式除尘器、1台收集石材粉末晾干池，切割过程中产生的石料粉尘通过切割机安装的喷水头冲洗到沉淀池，定期抽出放至晾干池阴干后委托拉萨市城投公司运至曲水聂当垃圾填埋厂处理，沉淀池废水经沉淀后循环利用进行除尘。厂房内未进行除尘清扫工作，地面上有一定的粉尘。进出该厂为土路，车辆在进出厂时易引发扬尘。		扫、冲洗，并签署承诺书承诺：“每天使用2台大型吸尘器对厂区进行3次除尘，继续用好水洗卧式除尘器，对厂区地面清洁、厂区外土路洒水3次以上，同时做好降尘工程台账记录。对厂区外土路每天进行3次以上洒水降尘。”4月17日，城关区对整改现场复查，石材厂按照承诺对厂区及外部土路都进行了洒水降尘。 下一步，城关区将责成市场监管、生态环境、自然资源、属地街道、社区部门加强对辖区的巡查监管，加大对清溪石材洒水降尘措施落实监管力度，监督其洒水降尘和石粉转移清运程序，杜绝发生扬尘扰民问题。		
20	D2X Z20 2204 1500 01	拉萨市曲水县聂当工业园，西藏凯东建材商贸有限公司无环评等相关手续，违规生产挤塑板，造成空气污染。	拉萨市曲水县	大气 其他 污染	1.2022年4月16日，曲水县组织相关单位赴现场进行调查核实。西藏凯东建材商贸有限公司位于聂当工业园区，于2021年8月10日同西藏天和生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土地、厂房、房屋租赁合同，目前处于停产状态。2021年10月15日，拉萨市生态环境局曲水县分局在日常监督管理中发现其存在无环评手续的违法行为，立即要求该企业停止违法行为，并对其立案调查。2021年12月7日根据调查结果向该公司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拉环曲罚〔2021〕11号），作出罚款1.91688万元的行政处罚，该企业于2021年12月8日将罚款金额足额上缴国库。2022年1月27日，该企业取得拉萨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西藏凯东建材商贸有限公司保温板生产厂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拉环评审〔2022〕11号），并于2022年2月28日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竣工验收工作。	部分 属实	1.西藏凯东建材商贸有限公司保温板生产厂已履行了环评手续。 2.曲水县要求企业严格按照环评内容，安装“UV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布袋除尘装置，确保营运期废气污染物排放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4“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和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的相应限值要求。目前“UV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布袋除尘装置正在运输中，预计5月份完成安装。 下一步，一是加强全县企业日常监管，督促工业企业正式生产前按照各部门要求办理相关手续。二是要求企业生产中严格落实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	未办 结	

				<p>2.2021年10月18日,拉萨市生态环境局曲水县分局为防止该企业擅自投入生产,对该公司电表读数做记录(1458.6kW·h),2022年4月16日现场核查该企业电表读数为1745.8kW·h,差额287.2kW·h。现场已安装设备也不具备正常生产条件。该企业符合《拉萨市曲水县工业园区聂当园区规划(2018-2030)》和《拉萨市曲水县工业园区聂当园区规划(2018-2030)》,项目所用机械设备、生产工艺、产品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版)中“两高”类项目。该企业厂区内现有挤塑板均由西宁城北众辉保温材料厂和贵州天宇昇保温建材商贸有限公司提供。因此,该企业进驻曲水聂当乡期间存在无环评手续问题,厂区挤塑板均为内地企业提供。</p>		达标排放。		
--	--	--	--	---	--	-------	--	--